

杭州正强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正强传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2日以电话、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俞海平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正强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4月29日